

## 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 
承辦人：吳詩卉  
電話：02-27208889#2270  
電子信箱：wa-0002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3月31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授研展字第105309639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臺北市政府公共工程落實公民參與制度作業程序(30963900A00\_ATTCH1.docx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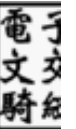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本市公民參與網「公共工程公民參與」專區建置作業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05年2月2日第1873次市政會議市長裁指示事項『建置「臺北市公民參與網」案同意備查，請研考會將本府公共工程放在公民參與會議資訊中。』辦理。
- 二、經查本府公共工程落實公民參與制度作業程序五、公民參與網路平台(二)工程主辦機關於機關網站公開之規劃方案及相關紀錄，亦應於本府公民參與網路平台公布聯結，以利民眾進一步了解(如附件所示)。
- 三、為使本府公共工程落實公民參與制度程序，請各機關資訊同仁於4月7日前協助建立「公共工程公民參與專區」節點，並對應[公民參與]公共工程公民參與專區主題單元。
- 四、有關建置及設定方式請參考本府整合性網站平台/員工專區/公告事項中「105年度法定預算書共用主題單元設定及上稿說明」後臺呈現之方式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(臺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除外)

副本： 2016-03-31 10:20:25



(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代決)

裝



訂



線